

中華民國馬術協會 109 年度 A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依據本會年度工作計畫。
 - 二、目的：培養馬術 A 級教練人才，提昇教練素質。
 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。
 -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。
 - 五、舉辦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14 至 16 日，28 至 29 日，共 5 天。
 - 六、舉辦地點：漢諾威馬術俱樂部(臺北市北投區承德路 7 段 143 之 1 號)。
 - 七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
 - (一)須年滿二十歲。
 - (二)取得 B 級教練證 3 年以上，具從事馬術教練實務工作經驗。
 - (三)通過馬術競賽:一次馬場馬術 Prix St-Georges 以上成績 58%以上，或一次障礙超越 130cm 以上扣 8 點(如為兩回合比賽，則以第一回合成績為依據)。
※獲得 2 等 1 級以上國光體育獎章，可直接參加 A 級講習。
 - 九、講習人數：30 員，額滿為止。
 - 十、報名方式：(採用電子報名加書面寄件，缺一不可)
 - (一)自即日起至 9 月 7 日報名截止。
 - (二)報名費每人新台幣 3,000 元整(匯款帳號 華南銀行 008 石牌分行 帳號 152 10 023 7971 戶名:中華民國馬術協會)
 - (三)具備 A 級教練資格，欲複訓者 2,000 元。
 - (四)檢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(良民證)，因申請約需時四天，
請提早進行辦理。
 - (五)填寫報名表(附件一)並下載列印 <https://reurl.cc/ar63q9>
 - (六)請將紙本資料以掛號郵寄至本會(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08 室)。
- 資料不全者(如報名費未繳、照片及證件電子檔未附)，一律退件不予以受理報名**
- 十一、課程內容：如課表(附件二)。
 - 十二、授課講師資歷：由本會遴聘國內專家擔任。
 - 十三、及格標準：室內學科教學及室外實作為主，缺課超過 3 小時不發給講習證明。
 - 十四、發證方式：參加講習之人員發給講習證明書乙紙。
 - 十五、其他注意事項：本會提供午餐，外地學員住宿請自理。
 - 十六、本計劃函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